

揭阳市揭东区教育局

揭阳市揭东区教育局 关于审计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

根据《揭阳市揭东区审计局审计报告》（揭东审综报〔2024〕2号）的要求。区教育局针对报告反映的问题制定了整改措施，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领导

为把审计整改各项意见和建议落到实处，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完成整改要求，我局成立了由局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各党组成员为副组长，各职能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审计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确保整改工作的落实。

二、落实整改

针对《审计报告》（揭东审综报〔2024〕2号）中指出三个方面存在的问题。相关职能股室及相关单位对照整改要求，按时认真抓好整改落实。

（一）公办学位扩容提质专项行动存在的问题

1. 揭东区第五小学综合楼工程项目未严格按图施工，多计工程款。

整改结果情况：经第五小学与广东集能建设有限公司、新恒丰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揭阳市电力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等参建单位讨论决定，在尚未支付工程结算款 633758.22 元中扣除该项目存在未严格按图施工导致的多计工程款 99966.21 元。

建设单位在四次整改工作会议上都对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未严格按图施工进行严肃批评，责令其正视问题，认真整改并负起相关责任。经讨论决定，扣除未付监理费 2800 元作为对监理公司的处理。并责令其归类整理、完善监理资料。

2. 揭东区第五小学综合楼工程项目施工监理日记不规范、不完整。

整改结果情况：已责成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全面、系统归档整理，装订成册。建设单位揭东区第五小学表示，在今后的工程建设中，一定要严格落实施工方、监理方按规定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收集、整理、编制文件资料，确保工程资料真实完整。

（二）师资队伍建设提质专项行动存在的问题：

1. 揭东区教师发展中心功能室改造装修项目建设过程未严格按图施工。

整改结果情况：揭东区教师发展中心已对工程设计、监理、施工单位进行约谈、严肃批评，责成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做书面检讨，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已向区教师发展中心提交了书面检讨报告。

全面清查存在问题的配电箱部分问题，已由施工方按原设计要求全面落实整改，整改完成后已由揭东区教师发展中

心、监理、设计、施工单位联合组织验收合格；其他存在问题，已按照清查结果实际重新修正竣工图及工程量，并聘请有资质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重新核价。经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核价，实际应退还多付工程款 76770.14 元（税后）。此款项已由承包商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退回区教师发展中心，揭东区教师发展中心已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将此款项全额上缴区财政局。

2. 揭东区教师发展中心功能室改造装修项目施工图设计未经审查批准。

整改结果情况：揭东区教师发展中心已按有关要求对施工图进行审查，现已完成施工图审查有关事项。区教师发展中心将吸取教训，在今后的建设中要严格规范项目程序，责成各项目实施主体按规定履行项目建设职责，加强项目质量监督，避免财政资金损失浪费。

3. 揭东区教师发展中心功能室改造装修项目施工过程管理不规范。

整改结果情况：揭东区教师发展中心对监理单位在审计时未能提供完整的监理资料进行批评教育，责成工程监理单位就审计指出的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存在问题做出说明、改进，工程监理单位已向学校提供工程施工过程安全管理相关资料，表态今后将进一步强化施工过程工程安全管理规范要求，确保工程施工安全。工程在建期间至竣工验收，学校派专人加强监督检查，使整个工程自始至终安全无事故。

4. 揭东区教师发展中心教学资产资源闲置浪费。

整改结果情况：揭东区教师发展中心严格按《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县级教师发展中心建设的意见》(粤教继函〔2017〕58号)的相关规定建设各功能室。针对各功能室利用率较低，存在教学资产资源闲置浪费的问题，区教师发展中心已与区教育局人事股讨论研究制订完成2024年度全区教师培训方案。目前，相关培训工作陆续开展，全方位提高各功能室利用率，充分发挥区教师发展中心在我区广东省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实验区建设中师资队伍软件提升的关键作用。

5. 乡镇中心幼儿园未按规定核定公办幼儿园教职工编制

截至审计调查时，揭东区乡镇中心幼儿园仅新亨镇中心幼儿园配备1名公办教职工，全区11个乡镇中心幼儿园均未按规定核定公办幼儿园教职工编制，未能按编制标准配齐幼儿园教职工。

整改结果情况：2024年3月5日向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请示，要求核定揭东区公办幼儿园有关机构编制事项。

(三) 基础教育改革提质专项行动存在的问题

揭东区教育局存在指定全区特定年级中小学生到综合实践基地开展收费性校外综合实践活动的问题。

整改结果情况：(1)重新制订《揭东区中小学生综合实践活动实施方案》。

(2)印发《揭东区中小学生综合实践活动课程建设实施

方案》(揭东教字〔2024〕13号),培育一批示范课程和精品课程。

(3)2021年与揭阳市素质教育基地、揭阳市中小学生综合实践教育基地的合作协议已于2023年12月31日到期,自2024年起不再与上述两家基地续约。

三、巩固成果

针对本次审计调查发现的问题,我局高度重视,认真落实整改,不断总结经验,进一步完善长效机制,全面巩固整改成果,紧扣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任务,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实到位,全力推动全区教育改革进程,擦亮“崇文揭东、向上教育”品牌,为揭东教育高质量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